附件2

	列1	列2	列3	列4	列5	列6	列7	列8	列9	列10	列11	列12	列13	列14	列15	列16	列17	列18	列19	列20	列21	列22	列23	列24	列25	列26	列27	列28	列29	列30	列31	列76	列77	列78	列79	列80	列81	列82	列84	列85	列86	列87	列88	列89	列90	列91	列92	列93	列94	列96	列97	列98	列99
不适宜共享设备原因	序号	资产编码	仪器设备名称	填报单位	资产系统使用部门	入固年度	运行状态	备注	仪器设备类别（通用/专用）	原值	产地别国别（填写仪器生产国家）	品牌	规格型号	取得日期（建账日期）	安放地址-省	安放地址-市	安放地址-区县	安放详细地址	资产系统设备使用人/领用人	固定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设备联系人/管理员	固定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是否提交收费标准	集约化管理	是否实现线上预约	是否实现线上机时实时记录	记录机时使用方式	①维修、维护机时（小时）	②教学机时（小时）	③自用科研机时（小时）	④校内共享科研机时（小时）	⑤校外共享机时（本单位老师操作）（小时）	⑥校外共享机时（校外用户操作）（小时）	2025年度使用机时	2025年度对外共享机时	2025年度校外共享机时	2025年度备注（机时使用低，须填写原因）	提升机时的改进措施（300小时及以下须填写）	①维修、维护机时（小时）	②教学机时（小时）	③自用科研机时（小时）	④校内共享科研机时（小时）	⑤本单位老师操作服务校外使用机时（小时）	⑥校外用户自行操作服务校外使用机时（小时）	2024年度总工作机时	2024年度对外共享机时	2024年度服务校外机时	2024年度备注（机时使用低，须填写原因）	提升机时的改进措施（300小时及以下须填写）

以下不适用开放共享的大型仪器设备，可不纳入考核范围。

（1）已超过10年、主要功能和技术指标已不能满足教学科研需求的老旧仪器；

（2）常年执行气象、地震、水利、环保等固定连续监测任务的在线监测仪器；

（3）不具备独立功能的辅助配套仪器或配件；

（4）计算机及网络设备，包含超算系统、高性能计算、云计算、交换机、工作站等；

（5）处于调试状态的仪器，此类仪器专指尚未完成验收或因搬迁等原因尚处于调试状态的仪器；

（6）其他涉密或特殊管理规定等不适合开放共享的仪器。